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6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6月9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郑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郑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10票，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敬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李敬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关联董事李敬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李敬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关联董事李敬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

附件

郑勇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办协理、项目部办公室主任，本公司南京指挥部综合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综合管理部）主任、法律审计部主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